

我国普通高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及学费的地区差异分析

上海市教科院智力开发研究所 沈百福

我国普通高校的超常发展,带动了我国普通高中的快速发展。普通高中的快速发展,必然带来一系列包括教育经费筹措、教育成本分担问题。本文拟通过对我国普通高中教育经费来源结构总体分析,并结合人均财政收支、居民收入和消费支出水平等经济发展指标进行相关分析和地区差异比较,研究普通高中教育经费的来源变化及地区差异,便于有关政府部门的教育投资决策。

本文主要数据来源是各年度《中国教育经费统计年鉴》和《中国统计年鉴》。本文对我国的区域划分将按京沪(北京、天津、上海)、东部地区(包括浙江、广东、江苏、福建、辽宁、山东等6个省份)、中部地区(包括黑龙江、吉林、湖北、海南、山西、湖南、河北、江西、安徽、河南等10个省份)、西部地区(包括西藏、新疆、陕西、宁夏、内蒙古、重庆、青海、甘肃、云南、四川、广西、贵州等12个省份)等四类地区划分。

一、我国普通高中经费来源结构变化

教育经费来源可以分为政府投入和民间投入两大块。一般来说,我国用财政性教育经费来说明政府投入的高低,其中包括了财政预算内教育经费、各级政府征收用于教育的税费、企业办学教育经费、校办产业勤工俭学和社会服务收入用于教育的经费。由于目前大多数地区已经开始了费改税的改革,企业办学教育经费也已经由过去的税前列支改为税后列支,所以笔者认为用财政预算内教育经费来代表政府投入的高低更为准确。

1. 我国普通高中经费快速增长,但是预算外教育经费增长高于财政预算内教育经费的增长,特别是学费增长最快

随着普通高中规模的不断扩大,我国普通高中教育经费投入也不断增长。1995年,我国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为151.62亿元,2003年增长到760.06亿元,增加了610亿元,2003年是8年前的5倍。

在普通高中教育经费的总投入中,普通高中财政预算内教育经费也从1995年的71.39亿元,增长到2003年的310.92亿元,2003年普通高中预算内教育经费也是8年前的4.4倍多。

相对而言,普通高中预算外教育经费的增长更为快速,从1995年的80.23亿元,增长到2003年的449.14亿元。2003年,我国普通高中预算外教育经费是8年前的5.6倍。其中学费增长最快,从1995年的17.89亿元,增长到2003年的165.27亿元,2003年是8年前的9.2倍。

表1 我国普通高中经费来源构成变化

年	总经费 (亿元)	预算内教育 经费(亿元)	预算外教育 经费(亿元)	其中:学费 (亿元)
1995	151.62	71.39	80.23	17.89
1998	267.71	114.61	153.1	35.3
2000	389.46	158.77	230.69	70.41
2003	760.06	310.92	449.14	165.27
	占总经费比例 (%)	预算内教育经 费占(%)	预算外教育经 费占(%)	其中:学费占 (%)
1995	100	47.08	52.92	11.80
1998	100	42.81	57.19	13.19
2000	100	40.77	59.23	18.08
2003	100	40.91	59.09	21.74

2. 普通高中教育经费来源构成中,财政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连续下降,学费占比例持续提高

1995年，我国普通高中教育经费来源构成中，财政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为47.08%，2003年降为40.91%，同时预算外教育经费占比例连续上升，从1995年的53.92%，提高到2003年的59.09%。特别是其中的学费，占比例提高最快，从1995年的11.8%提高到2003年的21.7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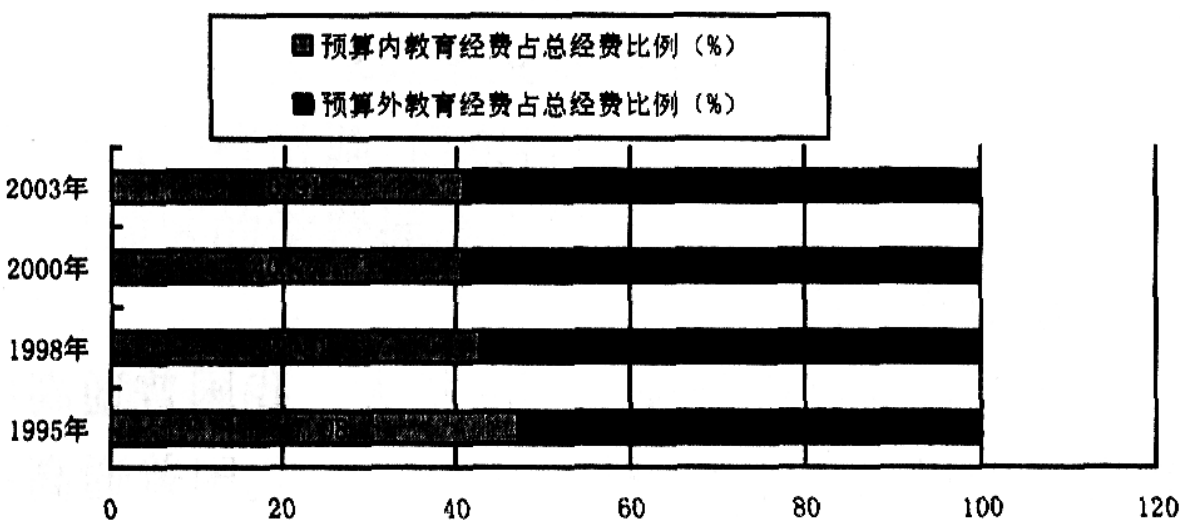


图1 我国普通高中经费来源构成变化

二、普通高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总经费比例的地区差异分析

1. 中部地区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最低

2003年，我国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最高的地区是西藏，达98.64%，最低的湖南，仅占30.03%，两者相差69个百分点。

从地区差异看，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西部地区最高，平均占57.78%；京津沪3个直辖市平均在50.48%，比西部地区低7个百分点，这两个地区的平均值都在50%以上；东部地区的平均值为42.21%，排第三；中部地区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最低，平均占40.07%。中部地区不仅平均值是全国最低，其中湖南也是全国最低的。

联系我国普通高中生均经费的地区差异分析（另文研究），我们发现，虽然中部和西部普通高中生均经费很相近，但是中部地区生均预算内教育经费平均值是全国最低的，远低于西部地区；同时在中部地区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政府分担比例也是全国最低的，仅为40%，远低于西部地区的57%。其中湖南最为典型，仅占30%。说明中部地区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主要靠个人和社会各界承担，政府投入明显不足。

表2 2003年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的地区差异 单位：%

	京津沪	东部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平均值	50.48	42.21	40.07	57.78
最大值	52.93 上海	53.27 广东	51.64 黑龙江	98.64 西藏
最小值	47.54 天津	35.42 山东	30.03 湖南	34.76 重庆
最大减最小	5.39	17.85	21.61	63.88

2. 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与财政收支的关系

相关分析表明，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与人均财政收入（反映了地方财力）、人均财政支出（转移支付后实际使用的公共经费）、财政支出/财政收入比例（如果远远超过1.0，反映了上级政府对地方财政支持力度较大）的相关系数分析是0.0073，0.4972和0.7472，表明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与人均财政收入没有显著相关，但是与人均财政支出、财政支出/财政收入比例有极为显著的相关性。从下表可以看出，中部地区上级财政支持力度不够，导致高中教育经费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偏低。

表3 2003年部分省份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与财政收支的关系

	人均财政收入 (元)	人均财政支出 (元)	财政支出/ 收入	高中预算内教 育经费占比 (%)
湖南省	402.6	859.9	2.1	30.0
吉林省	566.8	1506.0	2.7	31.9
湖北省	431.0	896.7	2.1	34.7
重庆市	516.6	1092.1	2.1	34.8
山东省	780.8	1105.5	1.4	35.4
宁夏	522.0	1838.5	3.5	60.2
甘肃省	335.9	1149.6	3.4	61.2
云南省	525.0	1346.5	2.6	65.4
青海省	451.8	2293.7	5.1	82.6
西藏	303.4	5431.4	17.9	98.6

三、普通高中学费占总经费比例的地区差异

1. 中部地区学费占普通高中教育经费比例最高

2003年,我国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学费占比例最高的是湖南,达41.07%,最低的西藏,占1.36%。

分析表明,京津沪和西部地区的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个人分担比例较低,在15-20%之间,西藏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个人分担比例最低,仅为1.36%;而东部和中部地区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个人分担比例较高,在24-28%之间。其中湖南普通高中教育经费中个人分担比例最高,达41.07%。联系前面的分析,我们看出,中部地区政府普通高中教育经费分担比例最低,同时,其个人分担比例就最高。

表4 2003年普通高中学费占教育经费比例的地区差异 单位: %

	京津沪	东部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平均值	15.53	24.17	27.99	19.57
最大值	25.20 上海	32.98 山东	41.07 湖南	36.08 陕西
最小值	10.04 北京	19.70 福建	12.91 吉林	1.36 西藏

2. 普通高中教育成本个人分担比例与居民收入水平没有显著的相关性

相关分析表明,2003年,各地普通高中学费占教育经费比例与城镇居民人均收入、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的相关系数分别是-0.209和-0.096,都没有显著的相关性。这说明,我国各地普通高中教育成本个人分担比例与居民的收入没有显著的相关性。即并没有出现我们所希望的,居民人均收入越多的地区,普通高中教育成本个人分担比例越高的情况。说明我们在制定学费标准的时候,未能充分考虑老百姓的收入水平。

相关分析表明,普通高中学费占教育经费比例与人均财政支出(-0.386)、普通高中经费中预算内教育经费比例(-0.435)都有显著负相关性。表明,在人均财政支出越高,普通高中经费中预算内教育经费比例越高的地区,普通高中教育成本个人分担比例越低。反之亦然。

四、普通高中生均学费的地区差异

1. 普通高中生均学费呈现明显的梯度差异

2003年,我国普通高中生均学费平均为983元,最高的是上海,达3211元,最低的西藏,仅为67元,上海是西

藏的48倍。我国普通高中生均学费，按京津沪（1759元）、东（1276元）、中（883元）、西（574元）依次降低，梯度差异从500元，400元到300元，逐渐缩小。

2. 城镇居民学费负担随地方经济水平的降低而降低，但农民的学费负担却随地方经济水平的降低而加重，只有西部地区是例外

各地区普通高中生均学费占城镇居民人均收入比例都在10%左右，基本按京津沪、东部地区、中部地区、西部地区递减排列，平均值分别是12.98，12.67和12.40，8.07，地区差异比较小。

表5 2003年普通高中生均学费的地区差异 单位：元

	全国	京津沪	东部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平均值	983.0	1759.0	1276.0	882.8	573.5
最大值	3211 上海	3211 上海	1976 浙江	1451 湖南	1048 内蒙古
最小值	67 西藏	986 天津	745 福建	514 吉林	67 西藏
最大减最小	3144	2225	1231	937	981
最大/最小(倍)	47.9	3.3	2.6	2.8	15.6

各地区普通高中生均学费占农民人均纯收入的比例都高于或接近30%，基本按京津沪、东部地区、中部地区递增排列，分别是29.72，32.56和35.87。但是西部地区例外，和京津沪非常接近，为30.24。

以上分析表明，我国普通高中生均学费占城镇居民人均收入、农民人均纯收入的比例，西部地区都是最低，说明目前中央对西部农村的支持力度比较大。但总的来说各地农村的学费负担都比较重，其中中部地区农民的学费负担最重。

表6 普通高中生均学费占城乡居民收入比例的地区差异

	京津沪	东部地区	中部地区	西部地区
生均学费占城镇居民人均收入比例(%)	12.98	12.67	12.40	8.07
生均学费占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比例(%)	29.72	32.56	35.87	30.24

五、研究结论与建议

通过上述研究，得出如下4个结论。

1. 1995-2003年，我国普通高中经费快速增长，但是预算外教育经费增长高于财政预算内教育经费的增长，特别是学费增长最快。与此同时在我国普通高中教育经费来源构成中，财政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连续下降，学费占比例持续提高。

2. 普通高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总经费比例的地区差异分析表明，我国中部地区上级财政支持力度不够，导致高中教育经费中预算内教育经费占比例偏低。

3. 普通高中学费占教育经费比例的地区差异分析表明，中部地区学费占普通高中教育经费比例最高，普通高中教育成本个人分担比例与城镇和农民的收入没有显著的相关性。

4. 普通高中生均学费的地区差异分析表明，普通高中生均学费占城镇居民收入的比例是按东中西递减排列，城镇居民学费负担随地方经济水平的降低而降低；而占农民人均纯收入比例却是京津沪、东部地区、中部地区递增排列（西部例外），说明农民的学费负担随地方经济水平的降低而加重，但由于中央对西部农村的支持力度比较大，西部地区农民学费负担相对较低，而中部地区农民的学费负担最重。

从研究结果看，我国中部地区对政府普通高中教育投入偏少，学生及家庭学费负担过重的问题最为突出，希望有关决策部门对此有足够重视。加大对中部地区普通高中的政府财政投入，降低学费占总经费的比例；考虑出台一系列对普通高中贫困学生的资助政策，保证普通高中稳定有序发展，保证贫寒学子不因经济状况而失学。